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会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有两项内容：

- 一是设备类固定资产储酒罐、发酵罐的折旧年限变更；
- 二是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葡萄树的折旧年限变更。

2、变更日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一）设备类固定资产储酒罐、发酵罐的折旧年限变更

1、变更原因

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投资分析，根据行业的特点和公司现有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实际使用年限较长（大于20年）的实际情况，将公司部分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对原有部分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和以后年度新增加的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的折旧年限由10年变更为20年。上述调整符合目前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的实际使用寿命情况。

2、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介绍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9.5-7.92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23.75-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境外土地	不计提折旧			
------	-------	--	--	--

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包含在机器设备类。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4.75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23.75-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境外土地	不计提折旧			

不锈钢储酒罐、发酵罐包含在机器设备类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变更后的折旧年限计提折旧，经公司财务部门以 2018 年初对拟变更折旧年限的固定资产储酒罐、发酵罐净值为基数测算，假设计提的折旧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扣除所得税的影响后，预计每年增加净利润 380 万元。

(二)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葡萄树的折旧年限变更

1、变更的原因

为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投资分析，根据澳大利亚葡萄种植行业的特点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将公司的澳大利亚子公司在澳大利亚新增加的葡萄种植（包括嫁接）部分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对新增加的葡萄种植（包括嫁接）部分的成熟性生物资产葡萄树的折旧年限由 10 年变更为 20 年。上述调整符合澳大利亚葡萄种植的特点和葡萄树产果期的寿命。

2、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介绍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酿酒葡萄树	10	无残值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酿酒葡萄树	10-20	无残值

公司原有的包括自己种植和购买的酿酒葡萄树的折旧年限为 10 年不变。澳大利亚新增加的葡萄种植（包括嫁接）部分的成熟性生物资产葡萄树的折旧年限由 10 年变更为 20 年。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无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二、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准确、可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是合理的，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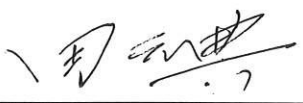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规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会计师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出具了《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事项专项说明的签字页)

董事长 王珍海	董事 孙砚田	董事 姜淑华
		
董事 田元典	董事 姜常慧	董事 丁惟杰
		
独立董事 岳彦芳	独立董事 贾丛民	独立董事 王兴元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

